

新潮少女系列丛书



情韵太阳

廖娟

名远文化事业(马)有限公司
延边人民出版社

名远少女系列丛书之二

情 韵 太 阳

延边人民出版社

1995 年 8 月 · 延吉

责任编辑: 李良洙

封面设计: 江 宁

名远文化事业(马)有限公司
名远影视事业(马)有限公司

新潮少女系列丛书之二

情 韵 太 阳

库 娟 著

延边人民出版社出版

郑州市东潮印刷厂印刷 延边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印张 80千字

1995年8月第1版 1995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ISBN7-80599-341-6/G·90

全套(共八册): 46.40元 每册定价5.80元

1

我从来就搞不明白。

不明白的重点在于：人类是不是繁衍的最好品种和时机？

当我决定舒服的躺在床上看本好书，我曾一度以为自己活在快乐岛时——突然灯光大亮，音响大作，电话铃响。

这时候的我，只有蒙着棉被，大声叫：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

反正，我也习惯了。

通常，我知道父母年轻时一定太相爱了，不然不会连生四个宝贝公主，所以我们小时候也习惯于让沙发变成跳跳床，或者让墙壁变成壁报纸。

当然，我们都知道父母当年除了恩爱之外，是非常不得已而生下老三和老四。

对我而言，这也是一件永远的遗憾了。

“请你把你的尊腿放进去。”我这么说。

“我的指甲油未干。”老三这么说。

“好恐怖噢！三姊，为什么要上黑色的漆呢？”老四叫得很尖厉。”

“漆你的头啦！现在流行什么你懂吗？”老三打了一下老四的头。

“不要弄脏我的床，你可以到你自已床上上漆啊！”我不

客气地说。

“我就不明白，我们四个女人为什么一定要挤到这个小房间！”老二讷讷地说。

通常我这个做大姊的非常不能处理这种场面。

我永远只说了一句：“如果你们不来人间就挤不在这小房间里了！”

“那我们就看不到你在搞什么鬼了！”老三说。

“对啊！那你一个女孩多无聊！”老四总是比较天真。

所以，每次我总是绞尽脑汁，施展为人大姊的智慧说：“如果我怕无聊，早就把自己嫁掉了！”

这就是我们一家四千金。

除了四千金之外，还有一只狗，狗名叫阿里巴巴。

我一直深信我的父母自然不是为了替自己脸上添几条皱纹而生下我们。

不过，事后，他们一定非常后悔。

像很多熟悉的年轻夫妇一样，没有先见之明，总是爱到你死我活、你干我扁时，才发现爱情、青春……都被榨光了。

到最后，离婚便是归途。

很不幸的。

我的父母正是这种例子下的产物。

所以，当他们签好离婚协议书时，我们已经都被出生了。

当我们在一个美好的星期天共聚晚餐时，那一年正是一个很冷很冷的冬天，也刚好是一个没有飘雪的圣诞节，哦！该说是行宪纪念日——那就是十二月廿五日。

那一天，正是父母正式分开的大日子。

一家按理说是六口加半口（阿里巴巴虽是一条狗，也勉为其难算作半口）快快乐乐欢送某一人离开这个家才对（我这么说又好像很不伦理，但有原因的，后叙），或者至少有人表示将不再受婚姻的束缚了。

但，真恶心！

竟然是他们夫妻拥抱着一起，而且痛哭流涕。

回想起来，当初我才小学六年级，以此类推，妹妹们是五年级、四年级、三年级。

多可怕！

他们竟然办离婚？

最倒楣的莫过于我亲爱的老爸。

他一个男人要挑下我们四个公主的重担？

天下有这么惨的男人？

可是，他挑下来了！

而且把自己的肩膀让出来给我妈妈哭个够！

所以，这一幕一直深植我脑海。

虽然我老爸的命运很惨，但他却是我这一辈子最崇拜的男人。

有一天，我看到一个著名的好莱坞编剧家威廉·高得曼说了一句：“尽管好莱坞人士已有无数制作电影的经验，但是没有人真正懂得任何事。”

看到这一句时，我拍了一下大腿。

这就对了！

庸碌的人间饮食男女，到底又懂得什么？

当恋人火热地上床时，奉儿女之命结婚成了一片黑暗大

陆。

有的不甘奉征召结婚，就闹得鸡飞狗跳的。

很幸运的是我一对宝贝父母奉我之召而成婚。

也很不幸的是，他们做不到信守誓诺。

当我那演员老爸在一次电视节目受主持人访问时，他脸上的肌肉表情非常滑稽。

主持人问：“你为什么决定要结婚？”

“为了爱情。”他毫不考虑。

“不是传宗接代？养儿防老吗？”

“当然先是爱情，再来才是传宗接代，但不能是养儿防老。”

那个主持人贼头贼脑的，老三骂他是笨蛋。

我也真想骂，但为了顾及为人大姊的形象。

主持人并不知道老爸离婚，也不知道他有四个女儿，如果嫁掉又如何防老？主持人根本不了解老爸的伟大不在于他十多年来承受了我们的负担，而是用欢笑滋润了我们这群没有亲娘的娃娃兵们。

也因此，我以下的妹妹们心态都非常健全。

没有一个朋友会看得出我们是在没有母爱的环境中长大的。

甚至老爸的那些所谓演员阿姨、叔叔们都认为我们就是“爱的象征”。

至于我，总要偷偷笑那群胡乱给人戴帽子的笨蛋们。

不管人类有多聪明，他们总不可能透明每一家的每一部经。

例如：他们就根本察觉不出来我一直想做一件惊天动地

的壮举。

我的壮举就是：我真想冲到母亲现嫁的某某议员的家中，对她说：“你这个恶毒、不要脸的女人，我们多想你，你却不要我们了！”

但我没有做壮举的勇气。

可是，老三就比我还有志气。

我们四姊妹常常走在晚上的公园里。

公园虽是在市中心，却没什么人影，看上去像是治安败坏到极点。

尤其到了晚上十点半，这时连缩在草丛或角落边喂蚊子的情侣也没看到。

杂乱的草丛中偶尔传出虫鸣声。

路灯也稀稀落落的，偶尔驶过一辆汽车，车灯一下子照亮了街道的行道树。

除此之外，灯的光束也透不过公园里浓密的树丛。

我们为什么站在黑沉沉的公园里呢？

“我们看上去像一排女吸血鬼！”老四说。

“别提那三个字，我的八字比较轻，不要影响我！”老二说。

“奇怪！每到这时间就这么静，鬼气森森的，怎么也感觉不出是在市中心。”

“闭上嘴巴行吗？”我说。

夜晚的寒气逼人，就在这里，我们四姊妹就像是黑暗被融化的孤臣孽子似的，大家屏住呼吸，突然刮来一阵微风，头顶上的树梢摆动起来。

从树叶在风中晃动的隙缝间可以看到远处一幢高层建筑

物，就像一座巨大的不夜楼似的。

那幢建筑物约莫是全市最高层楼。

所有窗户都是灯火通明。

加上地面照明设备所投射的光束，使得整幢建筑物好像涂了一层金色的漆。

整幢大楼在黑色的夜空中像是一座不夜城。

拿着望远镜可以看到屋顶上四周都镶着灯管，在夜里大放光明。

所以远望就像是灯罩一样的美丽辉煌。

那幢建筑物的第十层楼正是我们妈妈住的地方。

“姊，你看得到她吗？”老二急切的眼神。

“给我看，换我了！”老三抢着我手上的望远镜。

“看到没？”老四问。

“没有——哦！等一下，那一个好像是那个屠夫——他还有一个人——哦！是他们的小孩，讨厌死了，没看到她——”老三看着望远镜边解说。

“唉呀！换我看了！”老四急着嚷。

“快一点嘛！照轮的啦！”老二催着。

“今天拖太晚了！老爸回去会找不到我们！”我说。

“等一下！啊！她出来了！”老三叫起来。

“在哪里？我没有看到！”老四急死了。

“笨猪！我在看望远镜，你们当然肉眼看不到！”

“好了，三姊，换我看了！”老四说。

“再给我看一下下嘛！”老三赖着不放。

“快啦！我想妈妈，我好久没看到她！”老四快哭出来。

“谁叫你上回不来，偏要跟小太保去约会！”老二说。



“他才不是小太保!”老四好像已经掉下一颗眼泪了。

“妈妈在做什么?”

“啊! 她好漂亮! 一点都不像五六十岁的女人!”

“给我看!”老四从老三手中抢下望远镜。

“啊! 妈妈, 你真狠! 你真狠……”

老四凝视着妈妈, 发出那样无奈的凄厉嘟哝!

然而, 妈妈是听不见的。

她一向是个好慕虚荣的女人!

只是, 为什么生了我们四个之后才变得虚荣起来?

我和老二当年是双胞胎, 由于老二生病才晚读一年书。

所以, 母亲的肚皮总共撑了三次。

撑了三次肚皮的女人能不老吗?

真奇怪!

她看上去也没整型、拉皮, 却变得更漂亮。

“啊!”

突然老四喊了一声, 后面的话都没有。

“怎么了? 怎么了?”

“快说啊!”

好久, 老四才嘟哝着: “那王八蛋吻了她!”

就这样。

我们放下望远镜。

远处, 建筑物都是一排排光束, 就像一颗颗土星环绕在屋顶的四周, 并透过周围的三角柱栏杆可以看见内部圆顶闪耀着金色的光辉。

这就是我心里的症结。

我非常不平。

我的脑海里浮现另一幕情景——

那是一种令人憎恶、不堪回首的情景。

大概只要我还活着，就是想摆脱也摆脱不掉。

童年孩子的记忆原来是那么牢不可破？

所以我一直比较偏激。

我认为世界上有一种人是无法信任的。

人这种动物，只要透明到底，一定现形。

不穿衣服的人和抽丝剥茧追根究底而现出丑陋原形的人都一样令人恶心。

四姊妹和老爸相依为命的实际经济生活是非常凄凉的。

而妈妈竟大大方方地嫁给那个什么议员！

吃稀饭配蕃薯的日子我永远记得。

倒不是稀饭蕃薯不好吃，而是那种凄凉。

记得升上国中那一年的冬天。

我和老二站在巷口等老爸回来。

那一年，我每天都在傍晚时去等老爸从电视公司下班回来。

那一年的几出电视剧老爸都争取到当男主角爸爸的机会，所以他非常得意。

我、二妹、还有阿里巴巴就一起站在巷口等老爸。

突然，远处走来一群人。

没想到，那群势利的人们中夹着自己的妈妈。

天！她在做什么？

她看上去非常快乐。

从她那丰盈的皮肤和充满光采的眼神看来，我知道她离开父亲跟着那个小人非常得意。



那一年，那个小人只是公子哥儿，早就垂涎妈妈。

如今，公子哥儿变成议坛的市议员！

老二大声叫着妈妈。

“妈妈——妈妈——”

她的呼叫声非常微弱，像小老鼠，但动作很大。

可是，我们的“妈妈”根本不敢在那群小人面前认我们。

她把头回转过去。

阿里巴巴非常忠心，它跑到妈妈的脚前跳来跳去。

但却被那群人的其中之一用脚踹开。

对他们来说，阿里巴巴好像在杂耍。

他们呼啸而去。

像一群土匪。

但我知道，那个议员是西门庆，我的妈妈是潘金莲。

“姊，你到底在想什么？想得可真美哦！瞧！拉链都没拉好！”

突然，我从五里雾中跑回来。

老三的声音划破时空。

我伸手做出拉拉链的举动，才发现我穿的是睡袍，根本也没有拉链。

这时候，突然屁股一阵阴湿的感觉——

冷不防，打了一个寒颤——

该不会是一——

该死的阿里巴巴又在我床上撒尿了吧？

可是没见阿里巴巴这狗影子，这时候，它该是正在它的小木屋里睡觉入梦乡才对。

“姊，你的屁股红红的！”

“红红的？”

“啊！糟了！我的指甲油倒出来了——”老三一声惨叫。

我狠狠的瞪向老三。

她知道，这一次，她又把事情搞砸了……

我已经火冒金星，眼前只想像阿里巴巴一样用利齿撕裂我亲爱的妹妹。

这就是我平淡的家庭生活。

简单，乏善可陈。

所以我一直是属于偏激思想的人。

2

我把门重重一关，恨不得关掉外界所有的喧嚣与灰尘…

…

从办公室旁的扶梯走下第八层楼里的电梯——

我习惯搭下一层电梯。

这幢大楼里拥有太多文明的机器和进步，我也习惯于对自己这份职务有了麻木不仁的感觉了。

只能算是无奈吧！

步出电梯，料得太准了。

下班的人潮涌动，仿佛台北所有的上班民族都拥挤到这幢建筑物来。

最主要的是，楼下一楼正是国际菜市场——股票公司。

我站在大厦门前犹豫了半晌。

是搭计程车？还是挤公车？

计程车的速度在台北下班时间已成了和公车一样的速度了。

我曾想过，只要我是美国总统，一定按下那颗毁灭全球的钮，这么一来，什么斗争、战争、计较、贪心……通通消失了！

看人类还争不争！

猛一抬头——

远远的——

看到的是一个几乎几世纪没再见到的熟面孔？

那张面孔是我八辈子都不会忘记。

我站直身子。

台北虽小，但绝没想过还会再见他。

但那张熟面孔向眼前迎来。

我的念头闪过，想躲开。

但有人叫我。

“孟红！”

原来，这一时刻，我才深刻体会到我的名字对我是一种莫大的伤害。

我回过头，是公司同事小李。

“怎么？在等男朋友？”

“回家啊！”

“那我顺路载你一程吧！”

“不了，谢谢，台北的交通我们都知道，我不想让你送我之后再回到家已经是三更半夜了！”

“天！你永远绷得那么紧！”

小李走了。

但他说得对。

这时，天微微下起雨来。

雨，对我不是难题，而是心情。

当我重新步下台阶时，吓了一跳。

“孟红？”

是他！

我真恨我叫这个名字。

我希望不叫孟红。

那张熟面孔的主人就站在我面前，仿佛有好一会儿了！

“孟红——”他又叫着我的名字。

我烦了。“我知道我仍叫孟红。”

“还是老样子？”

“嗯！”

“还是一个人？”

雨突然愈来愈大。

我却有种要哭的冲动。

但我仍在撑。

“走吧！”他又说。

“到哪里？”

“我陪你回家吧！”

我摇头。

望望外面的天空，灰蒙蒙的雨。

又俯首看看脚底所踩的十里红尘——

我想到那张熟面孔的男人竟在我人生舞台上扮着重要角色。

但我恨他。

他大概就像离弃我们的妈妈。

如今——在这种场合平淡相遇，我觉得并没有电影画面的凄美，也没有小说浪漫动人的对白。

平静无奇得让人痛心……

有的只是台北雨后的人气，象狗屎般熏人。

“还是这么固执？”他又问。

我忽然回答他：“是的，多年以后，你再见我，也仍会这个样子。”

“这个样子对你好吗?”

“没有什么好不好的!”我语重心长地叹口气。

他大概听出来了。

“你太让人担心!”

“不会的，我还有三个妹妹，她们跟我一样单身。”我故意顾左右而言他。

“不是指这个。”他摇头，但看着我，看得是那么的专心，“我一直在打听你的近况!”

“近况是一种道听途说的马路消息。”

“你——”他似乎说不下去了。

“你会打探我?”我也有点不自觉笑起来。“在那里?你不是在美国、西班牙、非洲吗?”

“不!”他慎重的表情:“我一直在台北，一直在台北，一直在新闻界。”

“哦!”

其实我是很吃惊的。

如果时间再拉回五年，我会惊叫得翻了天。

可是如今廿八的我——心如止水，大悲大爱都过去了！
我情可以堪了。

“我不知道你——不知道会在这里碰到你。”

“我也不知道，因为我打算一辈子都不想见到你。”

我让他很尴尬，我知道。

虽然他仍耐着性子。

“要不要我送你回去?”他不厌其烦再问一遍。

“不必了!”

“我有车子，比较方便。”